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年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2.4亿元至2.6亿元;
2. 本年度公司业绩预亏主要是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因素影响,预计影响金额-4.5亿元至-4.7亿元;
3. 本年度业绩预计比上年同期减少2.7亿元到2.9亿元,同比减少871.60%到935.6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7亿元到2.9亿元,同比减少871.60%到935.65%。

2. 本次年度业绩预增公告是公司根据报告期经营情况所做的初步测算,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22.5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71.54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由于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推进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经公司与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初步沟通,预计本年度公司对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影响金额为-4.5亿元至-4.7亿元。

受益于市场需求的增长,2019年度公司主营业务预计实现净利润2.09亿元。考虑上述减值因素影响后,预计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数为-2.4亿元至-2.6亿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它重大不确定因素,但该业绩预告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监事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范岳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8,6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8%;公司监事会主席赵金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33,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范岳英女士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1,332,320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监事会主席赵金元先生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818,415股,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期持股股份来源
范建刚	9%以上第一大股东	331,340,000	29.24%	IPO新增股份,331,340,000股
范立文	9%以上第一大股东	289,076,000	25.28%	IPO新增股份,289,076,000股
范岳英	9%以上第一大股东	58,690,000	5.18%	IPO新增股份,58,690,000股
杨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0,000	0.18%	其他方法取得,2,000,000股
赵金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733,660	0.24%	IPO新增股份,2,733,66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范建刚	331,340,000	29.24%	范立文一致行动人
范立文	289,076,000	25.28%	范建刚一致行动人
范岳英	58,690,000	5.18%	范立文一致行动人
杨俊	2,000,000	0.18%	范立文一致行动人
赵金元	2,733,660	0.24%	范立文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期间减持日期
范岳英	30,300,000	0.00%	6.47-6.60	2019年4月8日
赵金元	150,000	0.01%	6.47-6.47	2019年4月8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方式	股份交易时间区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金额(元)
范岳英	不超过11,332,320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332,320股	2020/2/24-2020/2/28	竞价价格	0	0	本人资金来源自筹
赵金元	不超过2,733,660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733,660股	2020/2/24-2020/2/28	竞价价格	0	0	本人资金来源自筹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口√是 口否

(二)大股东及监事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口否

范岳英承诺:“自风范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风范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风范股份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风范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上述锁定期外,本人配偶在风范股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风范股份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风范股份股份,并在其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赵金元承诺:“本人于2009年7月30日成为风范股份股东,自风范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风范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风范股份回购本人持有的风范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自2009年7月30日至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日不足12个月,自风范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0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风范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风范股份回购本人持有的风范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上述锁定期外,本人在风范股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风范股份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风范股份股份,并在其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口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及监事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口否

本次拟减持事项大股东及监事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以上股东及监事严格遵守股东及监事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诉讼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6日、2019年7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报问询的回复公告》及《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控股孙公司无锡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润公司”)诉讼事项基本情况如下:

天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集团”)、无锡市天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房地产公司”)、无锡天诚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混凝土公司”)均系赵建忠所实际控制的企业,其中天诚房地产公司原系宏润公司48%的股东(另52%的股权由公司持有),赵建忠持有而担任宏润公司总经理职务(董事长由公司委派人员担任)。

2011年7月至10月,赵建忠及其实际控制的天诚集团、天诚房地产公司、天诚混凝土公司陆续向吴兴、钱美珍借款1,935万元、4,000万元、5,000万元,合计10,935万元。因未能及时还款,李兴泉、钱美珍分别于2013年10月、2014年4月、2014年7月就上述借款向法院起诉,随后诉诸各方进行调解。李兴泉、钱美珍在调解后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申请执行。

2014年9月23日,赵建忠指使其员工谢强林伪造宏润公司印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在宏润公司不知情情况下,使用上述伪造的宏润公司公章,伪造两份《执行保证书》,对上述三起执行案件进行担保。经无锡公安立案侦查,查清了谢强林在赵建忠的授意下伪造宏润公司印章并使用的事实。经检察机关提起公诉,2019年1月14日,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谢强林伪造公司印章罪成立,谢强林被判刑三年六个月。

2017年8月,宏润公司接到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吴江法院”)相关执行裁定,将宏润公司追加为上述三起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宏润公司立即向吴江法院取得联系,询问追加原因,吴江法院称苏州中院于2017年7月初将李兴泉、钱美珍与赵建忠、天诚房地产公司等上述三起案件指定基础法院执行,并拟案移交了上述两份《执行保证书》复印件,吴江法院因此为由将宏润公司追加为被执行人。

宏润公司随即向苏州中院和吴江法院提出执行异议。2018年4月27日,吴江法院做出继续追加宏润公司为被执行人的新裁定。

宏润公司不服并向苏州中院提出复议。该案件在2018年8月25日苏州中院做出(2018)苏06执复87号、(2018)苏06执复88号、(2018)苏06执复89号执行裁定书,认为不论该执行担保是否成立,该情形不符合法定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执行中变更、追加当事人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司法解释所规定的追加被执行人的法定条件。执行法院仅根据被执行人提供的执行担保追加宏润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缺乏法律依据,故裁定撤销吴江法院(2017)苏0609执监2号执行裁定,驳回钱美珍、李兴泉追加宏润公司为被执行人的申请。

二、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19年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是因出售零售业务资产取得一次性投资收益而大幅增加,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金额219.690万元。2、年度内,公司成功实施整体业务战略转型,医疗服务规模显著扩大,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完成建设全面投入运营,致公司运营成本、费用相应增加;其开业后业务规模增长快速,因截至本报告期末的运营时间短,新增医疗服务规模可能产生的业绩贡献尚未在本年度经营中充分体现。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19年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是因出售零售业务资产取得一次性投资收益而大幅增加,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金额219.690万元。2、年度内,公司成功实施整体业务战略转型,医疗服务规模显著扩大,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完成建设全面投入运营,致公司运营成本、费用相应增加;其开业后业务规模增长快速,因截至本报告期末的运营时间短,新增医疗服务规模可能产生的业绩贡献尚未在本年度经营中充分体现。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进行初步测算后的预计,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0-0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绩预计减少332,604.77万元-372,604.77万元,同比减少49.47%-66.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减少337,003.37万元-377,003.37万元,同比减少60.98%-68.2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332,604.77万元-372,604.77万元,同比减少49.47%-66.62%。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减少337,003.37万元-377,003.37万元,同比减少60.98%-68.22%。

(三)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9,280.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2,601.56万元(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

(二)每股收益:3.21元。

上述每股收益数据为根据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7,393,378股为基数计算。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是主要因素是市场需求减弱,行业产能恢复扩张,市场供需失衡,公司主导产品石墨电极价格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下跌,公司持续强化管理,实现产销两增,主营业务收入稳定,产品成本下降。由于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四、风险提示

基于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0-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期间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口扭亏为盈 口同向上升 口同向下降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7,440.91万元-38,080.91万元	盈利3,208.420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42元/股-0.197元/股	盈利0.1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9,280.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2,601.56万元(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

(二)每股收益:3.21元。

上述每股收益数据为根据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7,393,378股为基数计算。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是主要因素是市场需求减弱,行业产能恢复扩张,市场供需失衡,公司主导产品石墨电极价格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下跌,公司持续强化管理,实现产销两增,主营业务收入稳定,产品成本下降。由于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四、风险提示

基于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9-05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500万元。

2.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报告期内完成了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股权投资收益约75,034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0万元到1,500万元。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14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8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公司成功实施业务战略转型,医疗服务规模显著扩大,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完成建设全面投入运营,致公司运营成本、费用相应增加;其开业后业务规模增长快速,因截至本报告期末的运营时间短,新增医疗服务规模可能产生的业绩贡献尚未在本年度经营中充分体现。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进行初步测算后的预计,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一股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9年12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将其持有的24,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38%。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20年1月22日,购回交易日为2021年1月21日,购回期限366天。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徐金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6,220,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80%,已质押118,993,38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76.66%,占公司总股本的26.6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王冬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9,920,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08%,已合计累计质押156,673,38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71.57%,占公司总股本的35.12%。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本次质押目的为个人资金需求。

2.资金偿还能力及可偿还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徐金根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个人收入等,质押风险可控。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方式对上述风险。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引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证券代码:600238 证券简称:ST椰岛 公告编号:2020-001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计亏损2.4亿元至2.88亿元。

●公司本次业绩预亏主要系商业减值大幅下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亏损2.4亿元至2.88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2.4亿元到2.88亿元。由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影响较小,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亏损2.4亿元到2.88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61.3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0,721.88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是主要因素是市场需求减弱,行业产能恢复扩张,市场供需失衡,公司主导产品石墨电极价格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下跌,公司持续强化管理,实现产销两增,主营业务收入稳定,产品成本下降。由于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四、风险提示

基于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物流 公告编号:2020-002

黄良忠先生目前没有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良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已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已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黄良忠	74,280,427	11.65%	44,646,720	29,087,380	39.04%	4.61%	0	0	0	0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177,046,000	17.86%	72,000,000	72,000,000	6.12%	0.72%	0	0	0	0
合计	211,232,884	32.08%	116,646,720	101,887,380	48.18%	5.33%	0	0	0	0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Santos公布 2019年第四季度经营活动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02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新奥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通过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持有澳大利亚上市公司Santos Limited(以下简称“Santos”)207,617,857股股份,占其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99.97%。Santos于2020年1月22日公布了《2019年第四季度经营活动报告》,公司现就该经营活动报告主要内容做如下提示性公告:

一、Santos第四季度及全年主要经营业绩

(一)产量和销售持续增长

全年产量为7,560万桶油当量,同比增长29%;第四季度产量为1,870万桶油当量,比上一季度减少5%,主要由西澳天然气客户停转;全年销量为9,450万桶油当量;全年销售收入超过40亿美元,同比增长10%。

(二)系统化运营模式在陆上取得良好表现

在良好运营表现和勘探115口井的共同推动下,Cooper盆地的年产量连续两年实现增长;在上游权益供气量增加和勘探393口井的共同推动下,预计2020年GLNG年销售量将达到620万吨/年。

(三)良好的自由现金流和生产成本

2019年产生11亿美元自由现金流;每桶油当量的生产成本约为7.25美元,比上年降低10%,处于2019年度指导值底部。

(四